

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：1、山东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
2、鲁信智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投资金额：1、7000万元人民币
2、70万元人民币
- 山东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28%的基金份额拟申请聊城市市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出资，基金的后续设立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016年4月27日，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山东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投资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高新投”）拟与潍坊智联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潍坊智联”）共同发起设立山东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暂命名，以下简称“新材料基金”）。该基金由鲁信智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命名，以下简称“鲁信智联”）负责管理。

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2016年4月27日，公司董事会召开八届三十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山东鲁信新材料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成立背景

新材料行业被列为国家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，新材料作为高新技术的基础和先导，对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，保障国家重大工程建设，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。预计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国家

将继续支持新材料相关产业发展，包括特种金属功能材料、高端金属结构材料、先进高分子材料、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、高性能复合材料和前沿新材料等六大类，并将继续推进航空航天、能源资源、交通运输、重大装备等领域急需的碳纤维、半导体材料、高温合金材料、超导材料、高性能稀土材料、纳米材料等研发及产业化，从而使新材料行业具备良好的投资前景。

根据公司投资专业化的发展战略，结合国家对新材料产业的的大力扶持，以及未来新材料行业良好的投资前景，公司拟通过设立专业化投资基金布局新材料相关领域。同时，公司拥有一支在新材料领域具有丰富投资经验的专业化投资团队，该投资团队前期对新材料行业投资展开深入研究，积累了相关行业资源，并拥有丰富的新材料项目储备，为成立新材料基金奠定了基础。

2、基金规模及出资人

新材料基金总规模2亿元人民币，其中山东高新投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7000万元认购35%的基金份额。潍坊智联出资7200万元，持有基金36%的出资份额。鲁信智联作为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的管理人出资200万元，认购1%的基金份额。其余5600万元的基金份额拟申请聊城市市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出资，基金的后续设立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1）潍坊智联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4年7月

法定代表人：尹光勋

注册地：山东省潍坊市综合保税区白领公寓1单元1601号

注册资本：5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针对当地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、债权投资、资本投资咨询、短期财务性投资及受托资产管理等业务。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

（2）鲁信智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命名）

鲁信智联为新材料基金管理人。鲁信智联注册资本拟为200万元人民币，注册地暂定为潍坊市，负责基金的经营管理。其中山东高新投拟出资70万元，持股比例为35%，山东高新投派出的管理团队拟出资50万元，持股比例为25%，潍坊智联出资80万元，持股比例40%。

3、存续期及投资领域

新材料基金存续期为 5 年，经全体合伙人协商可延长 2 年。基金投资领域以新材料行业为主，同时兼顾节能环保等战略新兴产业。

4、出资形式及进度

均采取现金形式出资。首期出资金额不得低于基金总额的 30%，由各合伙人按照认缴比例出资，后续 70%的出资将按照投资进度在基金成立后 3 年内出资完成。

5、退出机制

基金将与各合作方深度合作，整合上下游产业链，注重开拓多元化的退出渠道，通过 IPO、新三板挂牌、行业并购、管理层回购等方式退出，缩短投资周期，降低投资风险。

6、基金治理机制：

成立合伙人大会、投资决策委员会。

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，是基金的最高权力机构，决定合伙企业（基金）的设立、分配、清算、托管人及管理人的聘用等事项。

投资决策委员会，是项目投资与退出的直接决策机构。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项目管理团队提交的拟投资项目进行审议，对基金的投资与退出行为进行决策，在风险可控的范围内有效实现基金收益的最大化，形成快速、灵活的投资及退出决策机制。

基金管理费用及收益分配等其他具体条款以最终签署的《合伙协议》为准。

四、该项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山东高新投新材料基金的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。新材料基金是公司对投资专业化的有益尝试。基金的设立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管理资金的规模，分散投资风险，优化投资结构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合作方对共同设立新材料基金达成共识，但由于合伙人尚未签署合伙协议，基金尚未完成注册登记，同时申请聊城市市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出资尚需经过一定程序，因此基金设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积极关注最新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退出风险：由于资本市场的变化不定，在新材料基金存续期内，通过并

购、IPO、股权转让等方式退出时，可能存在一定风险。

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9 日